

歷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

99.03.29

會議次別	前次結論	辦理情形	本次決議	備註
第2屆第1次	南投縣文化局已於98年3月13日提出98年度人文生態系統調查研究計畫，計畫中包含人文影像紀錄拍攝工作，目前該局正進行招標程序中。	南投縣文化局已於98年12月1日與承攬廠商完成訂約，並開始執行人文生態系統調查研究規劃，詳細內容由南投縣文化局報告說明。	解除列管。	
第2屆第1次	水庫施工過程中須針對預定之保護帶及復育區部分善盡管理責任	目前湖山水庫工區進出口均設置管制站，嚴格管控人員及車輛的進出，另再要求施工廠商增派巡山人員加強保護帶及復育區之巡察工作，若有異常情形發生將隨時通報處理。	持續列管。	
第2屆第2次	99年汛期前水利署將辦理相關教育宣導及觀摩課程，對象包含水利署及其他附屬單位，也歡迎國內其他大型開發案的單位參加，以交換及聆聽相關生態保育作為之建議，同時也請特生中心協助辦理部分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利署已於99年3月11日召開活動籌備會議，原則將依參與對象分成2梯次實施，並預計於4月底前辦理。 2. 本次觀摩活動擬以座談及分組學習方式辦理，以提高互動及溝通機會，並藉由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將中水局及特生中心執行生態保育的歷程與成果分享給水利署各單位，另擬邀請公共傳播實務專家講授宣導案例及經驗。 3. 國營事業相關單位，已於99年3月15日前來湖山水庫進行參訪及觀摩，汲取經驗俾供未來辦理大型開發案之參考。 	持續列管。	
第2屆第3次	「湖山水庫－培育地方內營力計畫（第一階段）」之計畫名稱及目標應更為明	1. 計畫名稱為「湖山水庫週邊社區培力計畫」，培力（Empowerment）意指增加某些人或社區在精神或能力方面的提升，因此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計畫內容原則同意。 2. 解除列管。 	

會議次別	前次結論	辦理情形	本次決議	備註
	確，並於下次會議提出更為具體之方案進行報告。	<p>由計畫的推動以提升週邊社區居民的知識能力，結合湖山水庫與週邊社區的整體發展。</p> <p>2. 計畫目標為湖山水庫結合週邊社區居民，以夥伴關係共同為湖山地區的人文、生態、環境、景觀與生產共同努力，逐步凝聚生態社區水庫發展共識與培訓初級解說員。</p> <p>3. 本案之具體執行方案併於本次會議報告案中說明，陳請委員審議。</p>		
第 2 屆 第 3 次	<p>柚木原則上經處理後應立即利用，本案由中水局請教林業專家討論利用及存放之對策，並酌予修改柚木管理及使用原則第 9 點及第 11 點，其餘各點原則同意。</p>	<p>1. 已於 99 年 2 月 9 日邀請林業專家現勘並給予專業建議，柚木管理及使用原則修正內容及順序變更如下：</p> <p>第 9 點：柚木利用方式之規劃設計成果，必要時辦理地方說明會，與湖山水庫周邊地區民眾溝通及意見交流，以徵詢在地意見供參考。</p> <p>第 10 點：柚木經本局規劃利用如有剩餘，而周邊社區或村里有公共使用需求時，可經縣政府、鄉市鎮公所提出使用計畫申請或列入週邊環境改善工程中使用。</p> <p>第 11 點：柚木如經本局規劃利用或經由縣政府、鄉市鎮公所申請使用後仍有剩餘，將依大壩工程規範處理。</p> <p>2. 檢附修訂後之「湖山水庫計畫區柚木管理及使用原則」1 份供委員參考。</p>	<p>1. 後續柚木處理與居民參與過程可考量拍成影像紀錄。</p> <p>2. 解除列管。</p>	